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3-001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统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完成发电量1,006.1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6.59%，上网电量998.8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6.60%。

发电量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虽然2022年澜沧江流域来水总体同比偏枯近1成，其中乌弄龙、小湾、糯扎渡断面年累计来水同比分别偏枯12.3%、5.9%和1.7%，但通过梯级水库群优化调度释放梯级蓄能，使得2022年发电量同比增加；二是2022年云南省内用电需求大幅增长，公司充分发挥流域调节优势保供应，发电量同比增加。

公司所属各电站2022年发电量具体如下：

序号	发电类型/电站名称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2022年	2021年	同比	2022年	2021年	同比
水电							
1	乌弄龙	44.13	46.94	-5.99%	43.86	46.67	-6.02%
2	里底	18.61	19.63	-5.20%	18.41	19.43	-5.26%
3	黄登	83.10	81.76	1.64%	82.52	81.21	1.62%
4	大华桥	42.42	42.59	-0.38%	42.22	42.38	-0.37%
5	苗尾	64.35	64.71	-0.56%	64.05	64.42	-0.58%
6	功果桥	38.51	37.89	1.65%	38.20	37.58	1.64%
7	小湾	185.60	164.69	12.70%	184.38	163.58	12.72%
8	漫湾	75.73	68.17	11.09%	75.07	67.61	11.03%
9	糯扎渡	221.87	203.81	8.86%	220.52	202.49	8.91%
10	景洪	72.07	66.44	8.47%	71.47	65.89	8.47%
11	龙开口	88.61	82.00	8.07%	87.99	81.40	8.09%
12	瑞丽江一级	39.91	35.89	11.19%	39.63	35.63	11.21%
13	桑河二级	21.20	19.36	9.48%	20.74	18.95	9.42%
14	徐村	2.69	2.64	2.05%	2.63	2.57	2.19%
15	南果河	0.64	0.57	11.57%	0.63	0.57	11.67%
16	丰甸河	0.35	0.26	36.87%	0.34	0.25	37.23%
17	老王庄河	0.27	0.20	37.63%	0.27	0.20	37.79%
18	牛栏沟	0.87	0.93	-6.03%	0.86	0.91	-6.07%
风电							
19	祥云风电	3.66	4.18	-12.36%	3.59	4.10	-12.51%
光伏							
20	石林光伏	1.24	1.30	-4.12%	1.20	1.24	-3.76%
21	新松坡光伏	0.01			0.01		
22	大栗坪光伏	0.01			0.01		
23	小湾光伏	0.30			0.30		
24	平远光伏	0.01			0.01		
合计		1,006.19	943.96	6.59%	998.89	937.07	6.60%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福能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1,553,844,0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94,202,52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2.5145%。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276,15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45.0939%。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2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746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3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公开发行了2,8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30亿元，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1.8%、第六年为2.0%，债券期限为6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61号"文同意，公司28.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2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福能转债"，债券代码"110048"。

（三）"福能转债"自2019年6月1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起止日期为2019年6月14日至2024年12月6日。初始转股价格为8.69元/股，最新转股价格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后自2022年7月8日调整为7.64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本次福能转债转股期间为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转股的金额为21,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746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转股金额为1,553,844,0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94,202,52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2.5145%。

（二）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276,15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45.0939%。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2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08,540,956	-	208,540,95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46,025,354	2,746	1,746,028,100
总股本	1,954,566,310	2,746	1,954,569,056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咨询电话：0591-86211285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23-001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987.60万份，行权起始日为2022年5月25日，行权终止日为2023年4月12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2年第四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35.90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3.64%。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644.38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65.25%。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3月5日，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3月6日至2021年3月19日，公司将激励对象名单于公司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拟激励名单的异议。2021年3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22）。

3、2021年3月24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1年3月24日，公司八届十次董事会和八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1年4月13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登记日期为2021年4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22年4月12日，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和八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22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5），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2年5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2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3），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行权起始日为2022年5月25日，行权终止日为2023年4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0、2022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1），2022年第二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77.05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7.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22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4），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年7月17日至2022年8月15日，在此期间内股票期权的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2022年9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4），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年9月29日至2022年10月28日，在此期间内股票期权的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3、2022年10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6），2022年第三季度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431.43万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43.6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2022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万股）	第一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万股）	累计行权数量占第一个可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宋志刚	董事长	70.00	0	0	0
王生	副总经理	49.60	0	0	0
张龙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	49.60	0	0	0
杨春泰	副总经理	49.60	0	0	0
胡基荣	财务总监	49.60	0	0	0
张小平	董事	20.00	0	0	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288.40	0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132人）		699.20	35.90	644.38	65.25
合计		987.60	35.90	644.38	65.25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138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120人参与行权并登记完成。

三、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起始日为2022年5月25日，2022年第四季度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为35.90万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行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975,000	0	14,975,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0,653,355	359,000	1,791,012,355
总计	1,805,628,355	359,000	1,805,987,355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14,975,000股，为公司尚未解除限售的本次激励计划第二期限制性股票；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2年第四季度，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的股份数量为35.90万股，共募集资金85.442万元，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3-001
可转债代码：110080 可转债简称：东湖转债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止2022年12月30日，累计共有889,000元"东湖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已转股数为146,94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185%。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549,111,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26%。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0日期间，"东湖转债"有人民币3,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513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02号）批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155,000万元，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87号文同意，公司15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5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东湖转债"，债券代码"110080"。

根据有关规定和《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东湖转债"自2021年10月18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6.16元/股。

公司于2021年6月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东湖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8日起调整为6.0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8）。

公司于2022年6月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0元（含税），"东湖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9日起调整为5.8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6）。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东湖转债"转股起止日期为2021年10月18日至2027年4月11日。

截至2022年12月30日，累计共有889,000元"东湖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已转股数为146,94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185%。其中，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0日期间，"东湖转债"有人民币3,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513股。

截至2022年12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549,111,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2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2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年12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95,615,587	513	795,616,100
总股本	795,615,587	513	795,616,100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东湖转债"的相关条款，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人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87172038

传真电话：027-87172100

邮箱：dhgxt600133@elht.com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23-001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2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6,078,5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2年7月8日至2023年6月23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共670,822股，占可行权数量的11.04%；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分激励对象累计自主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共5,176,041股，占可行权数量的85.15%。

一、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概况

根据《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经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期股票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6,078,500份，行权起始日期为2022年7月8日，行权终止日期为2023年6月23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主办券商自主行权系统进行申报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16日、2022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7）、《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开始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2）。

二、本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具体情况

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共670,822股股份，占可行权数量6,078,500份的11.04%，获得募集资金7,949,240.70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分激励对象累计自主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共5,176,041股，占可行权数量的85.15%，公司累计获得募集资金61,336,085.85元，该项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40,652,173	670,822	3,441,322,995
合计	3,440,652,173	670,822	3,441,322,995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3-001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5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9.94元/股（含）【因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原"不超过30.00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29.9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9,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和2022年5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共4,644,71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33%，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29.9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34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33,762,437.3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以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5月20日）前五个交易日（2022年5月13日、2022年5月16日至2022年5月19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3,743,491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5,935,872.75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2023-001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127.344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6%，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富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7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6.41%，占公司总股本的9.26%。

● 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风创投"）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652.070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4%，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2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6.91%，占公司总股本的14.19%。

本公司于2023年1月3日接到控股股东富润集团通知，富润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现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已将原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合计1150万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150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3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7%
解除质押时间	2022年12月28日
持股数量	10127.3442万股
持股比例	19.9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550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5.0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00%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详见"二、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二、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2022年12月30日，富润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15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再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富润集团	是	1150	否	否	2022年12月30日	至解除质押日止	招商银行杭州分行	11.36%	2.27%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控股股东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0日，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惠风创投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押股份冻结股份数量	未押股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押股中冻结股份数量
富润集团	10127.3442	19.96%	4700	4700	46.41%	9.26%	0	0	0	0
惠风创投	2524.7266	4.98%	2500	2500	99.02%	4.93%	0	0	0	0
合计	12652.0708	24.94%	7200	7200	56.91%	14.19%	0	0	0	0

三、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说明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惠风创投合计质押股份比例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0%，按照规定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1、富润集团及惠风创投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4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2.6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64%，对应融资余额20520万元；其中，将于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3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8.1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53%，对应融资余额9800万元。

控股股东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因本次质押而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等应对措施。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300933 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债券代码：123147 债券简称：中辰转债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300933，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2、债券代码：123147，债券简称：中辰转债

3、转股价格：7.78元/股

4、转股时间：2022年12月7日至2028年5月30日

5、转股股份来源：新增股份转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78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0.53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053.7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57,053.7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6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3147"，债券简称"中辰转债"。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6月7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12月7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5月30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辰转债不存在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二、"中辰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四季度，"中辰转债"因转股减少595张（票面金额为人民币59,500元），转股数量7,641股。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辰转债"尚有5,704,775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570,477,500元。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2022年9月30日）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股份变动后（2022年12月30日）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	223,750,000.00	48.80	0	223,750,000.00	48.80
高管锁定股	0.00	0.00	0	0.00	0.00
首发前限售股	223,750,000.00	48.80	0	223,750,000.00	48.8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4,750,000.00	51.20	7,641	234,757,641.00	51.20
三、总股本	458,500,000.00	100.00	7,641	458,507,641.00	100.00

注：因2022年12月31日为非工作日，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截止时点为2022年12月30日。

三、其他说明

投资者如需了解"中辰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2022年5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电话：0510-80713366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中辰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中辰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3-01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48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0元/股，最低价为2.4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39,538,486.98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5元/股，回购期限为自本次回购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2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76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9%，购买的最低价为2.65元/股、最高价为2.70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4,724,48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48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0元/股，最低价